

《持针钳》产品使用说明书

一、概况

我公司生产的《持针钳》，采用 GB/T1220—2007 中规定的 20Cr13、20Cr13Mo、30Cr13、32Cr13Mo、05Cr17Ni4Cu4Nb 不锈钢材料制成。本产品具有良好的耐腐蚀性能，经消毒灭菌后能够重复使用。

《持针钳》主要用于手术时用于钳夹器械。

二、性能

1. 持针钳的螺钉应固定在左片上，当闭合或打开时螺钉不应跟动；启闭应轻松自如，有弹性。
2. 持针钳外表应无锋棱、毛刺、砂眼、裂纹；柄花应清晰完整，不得有缺花、烂花。
3. 持针钳应有良好的夹持性能。

三、持针钳的产品型式/型号

持针钳按头部区分有直头、弯头、直头带锁扣、弯头带锁扣四种型式；按柄部区分有网纹柄、竹节柄二种型式。

四、器械打印标志识别

器械型号由产品规格代号、产品材质代号（“T”钛合金，“A”不锈钢）、产品型号代号、产品分类代号、生产企业代号（“MR”表示）组成。

五、消毒：

持针钳在手术前应按医院的规定进行灭菌处理；一般采用高压蒸汽灭菌。灭菌的参数见表 1

表 1 压力蒸汽灭菌器灭菌参数

设备类别	物品类别	灭菌设定温度	最短灭菌时间	压力参考范围
下排气式	器械	121℃	30min	102.8kpa-122.9kpa
预真空式	器械	132℃	4min	184.4kpa-210.7kpa
		134℃		201.7kpa-229.3kpa

六、维护保养

1. 手术结束后应及时将器械上残留的污渍冲洗干净，烘干备用。
2. 器械烘干后，要检查每把器械的正常使用功能，确保下次手术能正常使用。
3. 器械应存放在有软性材料作衬垫的包装盒内，防止器械间相互碰撞，以免损坏刃口及头部精细部位。

七、储存

1. 产品应贮存在相对湿度不超过 80%，无腐蚀气体，通风良好的室内。
2. 产品应存放在有软性材料作衬垫的容器内，以免碰坏。

八、注意事项

1. 本器械以非灭菌形式提供销售。
2. 本器械手术前术前应检查其使用功能。
3. 本器械在手术后应立即放入含有效氯 0.05%~0.1%（500mg/L~1000 mg/L）的消毒液内浸泡 3 分钟后再洗刷，最后作灭菌处理。

九、警示

1. 器械手术前必须进行消毒灭菌处理。
2. 使用前必须对器械进行检查，器械出现变形、破损、锈蚀、断裂时严禁使用。
3. 器械报废后的废弃物应按有关规定处置。
4. 器械不得与内窥镜配套使用。
5. 器械请按预期用途使用，不得超范围使用。
6. 生产日期：详见包装标签。
7. 使用期限：在正常使用与维护保养的情况下，使用期限为一年。

注册（生产）地址：苏州市吴中区郭巷街道谷盛路 99 号

电话：0512—65973197 传真：0512—65973599 邮编：215124

网址：<http://www.szmingren.com> 邮箱：szmingren@aliyun.com 2259511230@qq.com

苏州市协和医疗器械有限公司